

2024-139

## 河南省陆浑水库运行中心

### 陆浑水库 2024 年重点防洪工程安全隐患治理（含白蚁防治）

#### 项目施工 I 标补充合同

甲方(发包人): 河南省陆浑水库运行中心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: 12410000416529637L

委托代理人: 冯新军 职务: 副主任

联系电话: 13607691677

乙方(承包人): 河南基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: 914101006817852870

法定代表人: 郭宇 职务: 总经理

联系电话: 18037766596

陆浑水库 2024 年重点防洪工程安全隐患治理（含白蚁防治）项目省厅批复 240 万元整，经公开招标等原因结余资金壹万陆仟元整（小写：¥16000.00 元）。陆浑水电站办公楼门口至东坝头道路右侧临高边坡，存在安全隐患，需对道路右侧安装护栏，长度为 53 米，需资金壹万陆仟零伍拾元玖分（小写：¥16050.09 元）（项目及工程量详见附表），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友好协商共同达成如下补充协议。

1、陆浑水库 2024 年重点防洪工程安全隐患治理（含白蚁防治）项目施工 I 标原合同基础上，增加陆浑水电站办公楼门口至东坝头道路右侧安装护栏。

2、签约协议价：人民币壹万陆仟元整（小写：¥16000 元）。

3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李永刚，技术负责人：马永红。

4、工程质量符合合格（符合现行国家、行业、地方相关规范要求）标准。

5、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6、该工程完工，经监理审核后，发包人向承包人一次性支付全部该补充协议价款，质量保证金随原合同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；补充协议工程项目完工后，

随原合同项目一起验收。

7、支付时不再扣留质量保证金。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，从原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本补充价款的3%作为质保金，质保期满后，经运行管理单位检查并提供无缺陷证明后，无息退还原合同与本补充合同质保金。

8、该项目工期为15天，自协议签订之日算起。

9、本协议一式六份。发包人执四份，承包人执二份。

10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发包人(公章):

法定代表人(签章):

委托代理人:

电话: 0379-64329429

传真:

地址: 洛阳市涧西区创业路27号

邮政编码: 471003

开户银行: 建行洛阳自贸区科技支行

账号: 41001570111050005030

签订时间: 2024年12月11日

签订地点: 河南省洛阳市

承包人(公章):

法定代表人(签章):

委托代理人:

电话: 0379-69399222

传真:

地址: 商丘市示范区商虞路与兴唐路交叉

口西北角公租房园区A区77号

邮政编码: 476000

开户银行: 工商银行商丘经开区支行

账号: 1716020209200066870



附表：

陆浑水电站办公楼门口至东坝头道路右侧护栏安装明细表

序号	项目	单位	工程量	单价(元)	资金(元)	备注
1	C25 混凝土挡墙	m3	4.24	543.60	2304.86	
2	模板制作安装	m2	42.4	49.18	2085.23	
3	波型防撞护栏	m	53	220.00	11660	
				合计	16050.09	

